

证券代码：873943

证券简称：昌发展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现场召开。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颖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6366 万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〈2024 年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，现提请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、《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366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提请审议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366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提请审议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366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请审议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366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请审议公司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366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母净利润为 26,444,660.19 元，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-158,725,007.85 元。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制度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对利润分配的规定，公司未能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，拟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366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请审议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366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请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具

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366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，对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366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基于公司全部两个股东均属于关联股东，本议案按股东均不回避处理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安逸、郑云飞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6 日